

团 标 准

T/HOMETEX 6—2019

成 品 窗 帘

Curtains

2019-12-01 发布

2020-01-01 实施

中国家用纺织品行业协会 发布

前　　言

本标准按照 GB/T 1.1—2009 给出的规则起草。

本标准由中国家用纺织品行业协会提出。

本标准由中国家用纺织品行业协会团体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归口。

本标准起草单位：浙江众华家纺集团有限公司、天猫家纺家居、吉林省美家纺居室用品有限公司、浙江和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、海聆梦家居股份有限公司、浙江金蝉布艺股份有限公司、杭州雅风家居有限公司、杭州兰客厅布艺有限公司、成都佳美嘉家居装饰设计有限公司、浙江帘创优家纺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、海宁市金佰利纺织有限公司、海宁金永和家纺织造有限公司、中缝（厦门）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、杭州泓锦珊家居有限公司、威海芸祥家纺技术服务有限公司、中国家用纺织品行业协会。

本标准主要起草人：杨兆华、魏中华、牧柴、李巍、吴永茜、郭亮、周钟鸣、倪晨、杨卫、官昱全、夏建军、吴开平、张炳坤、鲁金州、姚惠标、曾建家、靳红志、王忠胜。

成 品 窗 帘

1 范围

本标准规定了成品窗帘的规格、技术要求、试样方法、检验规则、标志、包装、运输和贮存。本标准适用于以纺织面料为主批量生产的成品窗帘,定制窗帘可参照执行。

2 规范性引用文件

下列文件对于本文件的应用是必不可少的。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,仅注日期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。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,其最新版本(包括所有的修改单)适用于本文件。

- GB/T 250 纺织品 色牢度试验 评定变色用灰色样卡
- GB/T 251 纺织品 色牢度试验 评定沾色用灰色样卡
- GB/T 2910(所有部分) 纺织品 定量化学分析
- GB/T 2912.1 纺织品 甲醛的测定 第1部分:游离和水解的甲醛(水萃取法)
- GB/T 3917.2 纺织品 织物撕破性能 第2部分:裤形试样(单缝)撕破强力的测定
- GB/T 3920 纺织品 色牢度试验 耐摩擦色牢度
- GB/T 3921—2008 纺织品 色牢度试验 耐皂洗色牢度
- GB/T 3923.1 纺织品 织物拉伸性能 第1部分:断裂强力和断裂伸长率的测定(条样法)
- GB/T 5296.4 消费品使用说明 第4部分:纺织品和服装
- GB/T 5455 纺织品 燃烧性能 垂直方向损毁长度、阴燃和续燃时间的测定
- GB/T 5713 纺织品 色牢度试验 耐水色牢度
- GB/T 7573 纺织品 水萃取液 pH 值的测定
- GB/T 7742.1 纺织品 织物胀破性能 第1部分:胀破强力和胀破扩张度的测定 液压法
- GB/T 8427—2008 纺织品 色牢度试验 耐人造光色牢度:氙弧
- GB/T 8628 纺织品 测定尺寸变化的试验中织物试样和服装的准备、标记及测量
- GB/T 8629—2017 纺织品 试验用家庭洗涤和干燥程序
- GB/T 8630 纺织品 洗涤和干燥后尺寸变化的测定
- GB/T 17592 纺织品 禁用偶氮染料的测定
- GB 18401 国家纺织产品基本安全技术规范
- GB/T 19981.2—2014 纺织品 织物和服装的专业维护、干洗和湿洗 第2部分:使用四氯乙烯干洗和整烫时性能试验的程序
- GB/T 29862 纺织品 纤维含量的标识

3 规格

成品窗帘的规格由以厘米为单位的窗帘单幅宽度和高度表示:高度应与建筑物层高匹配,以不低于250 cm 为宜;宽度为窗帘自然展开后的覆盖宽度,按合同或协议设计。单幅宽度以 135 cm 为基准,每15 cm 递增,推荐系列如下:135 cm、150 cm、165 cm、180 cm、195 cm、210 cm。

4 技术要求

4.1 成品窗帘内在质量要求见表 1。

表 1 内在质量

序号	项目		要求
1	纤维含量允差/%		符合 GB/T 29862 要求
2	甲醛含量/(mg/kg)	≤	300
3	pH 值		4.0~9.0
4	可分解致癌芳香胺染料/(mg/kg)	≤	20
5	异味		无
6	断裂强力(机织类)/N	≥	250(窗纱 180)
7	撕破强力(机织类)/N	≥	10
8	胀破强度(针织类)/kPa	≥	200
9	水洗尺寸变化率 ^a /%		-3~+3
10	干洗尺寸变化率 ^b /%		-3~+3
11	染色牢度 ^c /级	耐水(变色、沾色)	3-4
		耐摩擦(干摩)	3-4
		耐摩擦(湿摩)	3
		耐皂洗(变色、沾色)	3-4
		耐干洗(变色、沾色)	3-4
		耐光	4
12	燃烧性能 ^d	损毁长度/mm	150
		续燃时间/s	5
		阴燃时间/s	5

^a 水洗尺寸变化率、耐皂洗色牢度考核可水洗产品。
^b 干洗尺寸变化率、耐干洗色牢度考核可干洗的产品。
^c 除耐光外,本白和漂白产品不考核色牢度。
^d 明示阻燃产品的考核燃烧性能。

4.2 成品窗帘的外观质量要求见表 2。

表 2 外观质量

序号	项目		要求
1	规格尺寸偏差	宽度	-1 cm
		高度	-3 cm~+3 cm
2	色差/级	同窗	不低于 4-5
		同批	不低于 3-4

表 2 (续)

序号	项目	要求	
3	布面疵点	破损	不允许
		针眼	不明显,长度小于 20 cm
		色、污渍	4 级沾污,允许 1 处/件
		线状疵点	轻微允许 2 处/件
		条块状疵点	轻微允许 2 处/件
		印花不良	不影响整体外观
4	缝纫质量	侧边包边	不小于 2 cm,宽度均匀
		褶间距	各褶间距离均匀
		卷边拼缝	平服齐直,宽狭一致,不露毛
		针迹密度	平缝不小于 9 针/3 cm,包缝不小于 9 针/3 cm
		缝迹	轨迹匀、直、牢固,无跳针、浮针、漏针和脱线,偏针不超过 0.5 cm/20 cm,接针套正,边口处应打回针
5	窗帘勾带质量	穿扣顺畅,能维持成品窗帘悬挂	
6	窗帘勾子质量	表面光滑、穿扣顺畅、不易生锈	

5 试验方法

- 5.1 纤维含量的测定按 GB/T 2910 或相关方法执行。
- 5.2 甲醛含量的测定按 GB/T 2912.1 执行。
- 5.3 pH 值的测定按 GB/T 7573 执行。
- 5.4 可分解致癌芳香胺染料的测定按 GB/T 17592 执行。
- 5.5 异味的测定按 GB 18401 执行。
- 5.6 断裂强力的测定按 GB/T 3923.1 执行。
- 5.7 撕破强力的测定按 GB/T 3917.2 执行,采用单舌法。
- 5.8 胀破强力的测定按 GB/T 7742.1 执行,试验面积为 50 cm²。
- 5.9 水洗尺寸变化率的测定按 GB/T 8628、GB/T 8629—2017 和 GB/T 8630 执行,采用 GB/T 8629—2017 中 4N 程序洗涤和悬挂晾干。
- 5.10 干洗尺寸变化率的测定按 GB/T 8628、GB/T 19981.2—2014 和 GB/T 8630 执行,采用 GB/T 19981.2—2014 中普通材料的程序和织物的试样尺寸。
- 5.11 耐水色牢度的测定按 GB/T 5713 执行。
- 5.12 耐摩擦色牢度的测定按 GB/T 3920 执行。
- 5.13 耐皂洗色牢度的测定按 GB/T 3921—2008 中试验条件 A(1)执行。
- 5.14 耐光色牢度的测定按 GB/T 8427—2008 中方法 3 执行。
- 5.15 燃烧性能检测按 GB/T 5455 执行。
- 5.16 规格尺寸的测定:将产品悬挂在检验架上,在静止状态下使产品自然下垂,用钢尺测量产品顶端边沿到底部边沿的长度,左、中、右测量三点,取平均值作为产品高度;在产品顶端打褶部位测量其产品

的整个宽度,记录到 1 mm。

5.17 色差用 GB/T 250 评定变色用灰色样卡进行评定。

5.18 色、污渍用 GB/T 251 评定沾色用灰色样卡进行评定。

5.19 外观疵点和缝制质量检验以产品的正面为主,产品表面照度不低于 600 lx,检验人员的双目距产品表面 60 cm 左右,检验人员逐条进行检验。

5.20 窗帘钩带质量和窗帘钩子质量采用感官检验法。

6 检验规则

6.1 组批

以同一批原料,按同一生产工艺制成的产品组成为一个检验批。

6.2 抽样方案

采用随机抽样的方法取样,抽样方案按表 3 执行。

表 3 抽样方案

单位为件或套

批量 N	样本量 n	接收数 Ac	拒收数 Re
≤15	2	0	1
16~25	3	0	1
26~90	5	0	1
91~150	8	0	1
151~280	13	1	2
281~500	20	2	3
501~1 200	32	3	4
≥1 201	50	5	6

6.3 判定规则

6.3.1 对批样的每一个样本,按表 2 进行外质量检验,符合要求的为外观质量合格,否则为不合格。如果外观质量不合格样本数不超过表 3 的接收数 Ac,则该批产品外观质量合格。如果不格样本数达到了表 3 的拒收数 Re,则该批产品不合格。

6.3.2 从批样中抽取一个样本(样本大小满足试验需求),进行内在质量试验。试验结果符合要求的,判定这些项目的该批产品合格,否则为该批不合格。

6.3.3 按 6.3.1 和 6.3.2 判定均为合格,则该批产品合格。

7 标志、包装、运输和贮存

7.1 产品标识应符合 GB/T 5296.4,其中,规格为宽度×高度(见第 3 章)。如有需要,标明“阻燃产品”。

- 7.2 如果产品需要洗涤后使用，则应在产品的明显位置标志“需洗涤后使用”字样。
 - 7.3 产品按件(或套)包装，应保证在贮运中包装不破损，产品不散落、不沾污、不受潮。
 - 7.4 产品应放在阴凉、通风、干燥、洁净库房内，并防蛀、防霉，运输应防潮、防火、防污染。
-